

可售房源供应量相对有限 客户以自住性需求为主

房贷新政对济宁影响不大

本报济宁11月3日讯 (记者 马辉)3日,住建部、财政部等部门联合下发通知,通知规定,停止向购买第三套及以上住房的缴存职工家庭发放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不少济宁房地产界的业内人士认为,目前济宁的房源有限,基于济宁房地产市场及购房人群的特点,自住及改善

性需求仍然是主流,因此,这一政策对济宁的房地产市场影响并不大。

通知规定,使用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购买首套普通自住房,套型建筑面积在90平方米(含)以下的,贷款首付款比例不得低于20%;套型建筑面积在90平方米以上的,贷款首付款比例

不得低于30%,购买第三套及以上住房的缴存职工家庭则不能使用住房公积金。

“这一政策的影响在一线城市会显现得比较明显,但是在济宁这样的三线城市影响不大。”运河新城的销售经理文云波认为,从他们以往开发的楼盘销售情况来看,自住及改善性需求仍

是主流,购买首套房的客户能占到60%—65%,而投资性客户所占比极小。“目前,济宁的可售房源供应量相对有限,客户以自住性需求为主,而房价与居民收入的比例相对趋于合理,对于普通市民购房影响不大。”

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楼盘销售经理则表示,根据他们以往楼盘

的销售情况看,购买一套房和二套房的客户占了所有客户的七成以上,而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的客户仅不到10%,大部分客户使用一次性付款或按揭的方式付房款。“这一政策只会影响那些效益较好的单位职工进行投资性购房,而对于自住性及改善性需求的购房者影响不大。”

洸府河大桥只待合龙

11月3日,记者从太白楼路洸府河大桥看到,大桥施工进入跨铁路阶段,仅剩30余米便可合龙。据工程负责人介绍,跨铁路部分在火车通过时停止施工,每天仅有两小时作业时间。

本报记者 刘守善 摄



百名律师走进企业

将无偿为千家企业提供法律服务

本报济宁11月3日讯
(记者 马文青 通讯员 任立志)

3日上午,济宁市“百名律师进千家企业,提供高效法律服务”启动仪式在香港大厦正式启动。

为了进一步深化“创先争优”和“双促双助”活动,济宁市总工会、济宁市司法局和济宁市律师协会联合开展“百名律师进千家企

业,提供高效法律服务”活动。活动以“携手支援活动,共谋稳定发展”为主题,将充分发挥律师的专业优势,义务为企业和职工提供法律服务,进一步增强企业和职工法律意识,化解企业在经营活动中的法律风险,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据悉,活动将持续至2011年12月。